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
理局 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
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财政局（章）



评价机构名称：云南云岭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章）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2年4月至2022年8月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2年10月

目 录

摘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预算批复及资金使用情况	2
（三）实施内容	2
（四）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3
（五）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5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
三、绩效评价结论	9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0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0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1
（一）决策情况分析	11
（二）过程情况分析	13
（三）产出情况分析	14
（四）效益情况分析	15
五、存在的困难、问题及原因分析	16
（一）既定补助标准与实际补助标准不一致	16
（二）绩效目标不完善	16
（三）未按照规定开展绩效考核	17
六、建议	18
（一）加强项目前期调研、制定合理补助标准	18

（二）加强绩效目标基础管理工作	18
（三）加强项目管理、强化结果应用	18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19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央、省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关工作要求，查找短板、补齐弱项，确保全面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目标任务。按照《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第 11 次专题会议纪要》要求，集镇片区（建成区）的环境卫生、公厕由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负责，非建成区的环境卫生、公厕由社区、小组负责。公厕建设运行维护管理工作所需经费以维修管护费、保洁人员工资、厕纸、洗手液等消耗品费用为主来梳理测算。各居民小组保洁员工资采取考核合格财政给予补助的方式，由空港住建局测算后纳入预算。

二、绩效评价结论

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7.18 分，评价等级为“良”。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按照计划完成管养维护公厕，一季度管养维护公厕 63 座，二、三、四季度管养维护公厕 64 座；对 20 个社区 222 个村庄保洁员进行补助。通过项目的实施，抽样社区管护公厕免费开放，公厕环境卫生干净整洁，为周边群众带

来便利；村内公共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改善社区环境。受益对象满意度为 100%。但实地评价中也发现存在既定补助标准与实际补助标准不一致、绩效目标不完善、未按照规定开展绩效考核的问题。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既定补助标准与实际补助标准不一致

根据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第 11 次专题会议纪要，集镇片区（板桥社区）公厕和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每座每年补助 30000 元，小组公厕每座每年补助 20000 元；对 20 个社区 98 个小组每个小组补助 36000 元/年，但空港住建局实际对所有管护公厕按照 24000 元/座/年标准进行补助，对每个村庄保洁员按照 1300 元/人/月的标准进行补助，实际补助标准与既定补助标准不一致。同时部分社区实际兑付的公厕管养人员工资和村庄保洁员工资与上述补助标准也存在差异，如花箐社区朱沙箐小组村庄保洁员工资为 700 元/人/月，兔耳社区村庄保洁员和公厕管养人员工资均为 650 元/人/月。

（二）绩效目标不完善

一是绩效目标不完整。根据项目申报书，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为“结合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和社区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实施政策及补助方

案，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加强考核和检查工作，从根本上解决垃圾积存、卫生死角等问题，从而实现城乡环卫保洁全覆盖”，绩效目标不完整，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未全面体现。

二是绩效指标不完整。根据项目申报书，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数量指标仅设置“管理公厕数量”，未设置村庄保洁员补助数量指标；质量指标仅设置为“保洁率”，未设置公厕管护质量指标。

三是部分绩效指标值不明确、不对应。根据项目申报书，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设置的质量指标“保洁率”指标值为“85%”，时效指标“清扫及时率”指标值为“及时清扫”，上述绩效指标值不明确；社会效益指标“是否有效辖区提升人居环境”指标值为“0%”，设定的指标值与指标名称不对应。

（三）未按照规定开展绩效考核

根据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第 11 次专题会议纪要，各居民小组保洁员工资采取考核合格财政给予补助的方式，由空港住建局测算后纳入预算，但空港住建局未对村庄保洁员进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作为财政补助的依据之一。

四、建议

（一）加强项目前期调研、制定合理补助标准

加强对项目的前期调研，对需要管护的公厕历年实际支

出、村庄保洁员工资进行调研，制定出合理的补助标准，补助标准按照规定流程报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进行审批，审批通过的补助标准不得擅自变更，如需变更需按照规定流程进行审批。

（二）加强绩效目标基础管理工作

一是建立完善的绩效目标审核机制。每年预算申报前按照财政预算编制要求对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对于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及时修改、完善，并将绩效目标作为部门项目遴选排序、安排部门预算申报资金的重要依据。

二是提高绩效目标编制人员水平。对编制绩效目标的人员进行培训，明确编制绩效目标审核的要求，并提供绩效目标编制模板，加深编制人员对绩效目标的理解，掌握编制方法，规范填写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指标值、度量单位、指标类型等，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三）加强项目管理、强化结果应用

严格按照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第 11 次专题会议纪要的要求，对村庄保洁员开展绩效考核，并强化绩效考核结果应用，对考核合格的村庄保洁员进行财政补助。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1 年 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 2021 年空港经济区预算项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云空港财绩〔2022〕1 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 号）的要求，云南云岭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财政局委托，于 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8 月对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按照《昆明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昆农人居办〔2020〕8 号）、《官渡区、空港经济区 2020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实施方案》、《关于印发厕所革命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2018-2020 年的通知》（昆政办〔2018〕157 号）及《关于做好社会公厕对外开放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央、省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关工作要求，查找短板、补齐弱项，确保全面完成农村人居环境

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目标任务。按照《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第 11 次专题会议纪要》要求，集镇片区（建成区）的环境卫生、公厕由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以下简称“空港住建局”）负责，非建成区的环境卫生、公厕由社区、小组负责。公厕建设运行维护管理工作所需经费以维修管护费、保洁人员工资、厕纸、洗手液等消耗品费用为主来梳理测算。各居民小组保洁员工资采取考核合格财政给予补助的方式，由空港住建局测算后纳入预算。

（二）预算批复及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财政局关于 2021 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云空港财预复〔2021〕1 号），批复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预算 535.80 万元。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空港住建局拨付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 472.32 万元至 20 个社区，剩余资金 63.48 万元被空港财政收回。根据各社区报送资料和实地评价资料，社区使用资金为 419.04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78.21%。

（三）实施内容

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内容为公厕管护补助和村庄保洁员补助，具体实施内容如下：

1. 公厕管护补助

2021 年 1 季度对白汉场社区、阿底社区、上对龙社区、小

哨社区、云桥社区等 19 个社区 54 座公厕管护进行补助，补助标准为 6000 元/座/季度，从 2021 年 2 季度开始对沙沟社区、西冲社区公厕管护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厕管护数量为 18 个社区 52 座，补助标准为 6000 元/座/季度。公厕管护补助主要用于公厕管护人员工资、公厕洗手液、厕纸、维护费用等。

2. 村庄保洁员补助

对板桥社区、白汉场社区、阿底社区、上对龙社区、小哨社区、云桥社区等 20 个社区 222 个村庄保洁员进行补助，补助标准为 1300 元/人/月，村庄保洁员负责对管辖范围内的村内公共区域的清扫、保洁等。

（四）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根据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申报表，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 2021 年绩效目标为：结合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和社区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实施政策及补助方案，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加强考核和检查工作，从根本上解决垃圾积存、卫生死角等问题，从而实现城乡环卫保洁全覆盖。

由于设定的 2021 年绩效目标不完整，未能全面、完整的反映项目的预期产出和实施效果，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立项依据文件等，重新梳理完善的绩效目标如下：

按照既定的标准对管养范围内的公厕管护和村庄保洁员

进行补助，对管护范围内的公厕实现全部管护，对社区范围内村庄进行保洁，保洁员数量达到计划数量，实现社区管护公厕免费开放、环境干净整洁，方便周边群众；社区村内公共区域干净整洁，社区环境良好，周边群众对公厕管护和村内环境卫生满意。

（五）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为空港住建局，部分社区由社区组织实施，部分社区由社区所在小组组织实施，由社区或者小组聘请公厕管护人员和村庄保洁员或保洁公司开展具体公厕管护工作和村内公共区域保洁工作。资金由空港住建局拨付至社区，部分社区直接使用补助资金，部分社区将补助资金拨付至小组，由小组用于发放公厕管护员工资、日常维修维护费用和发放村庄保洁员工资。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对 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资金管理以及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及成效等方面进行分析，发现项目管理过程中的缺陷和薄弱环节，同时总结提炼出经验做法，为政府和主管部门改进和完善项目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 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包括空港住建局、社区、小组、公厕管护人员、村庄保洁员。

（2）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 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 535.80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原则。职责明确，与单位自评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此次绩效评价工作。

（3）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原则。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 4 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9 个二级指标：项目设立、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组织实施、资金管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社会效益、满意度；22 个三级指标，详见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1）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值权重分别为：15%、20%、35%、30%，二级、三级指标权重详见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指标解释

根据《云南省省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云财评审〔2016〕39 号）要求，结合项目特点，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 个一级指标。

“决策”指标由“项目设立、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 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 3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6 个三级指标。考核项目申报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过程”指标由“组织实施、资金管理”2 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 2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6 个三级指标。主要考核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资金到位使用情况等。

“产出”指标由“产出数量、产出质量”2 个二级指标构

成，同时将 2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6 个三级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完成情况以及项目完成的质量。

“效益”指标由“社会效益、满意度”2 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 2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4 个三级指标。主要考核公厕清洁程度、村内环境卫生情况和满意度等。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对 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系统、科学的反映评价项目综合绩效情况。

（1）因素分析法。通过对影响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实施效益的因素进行分析，了解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的事前、事中和事后监控，是否存在由于项目控制措施不当，导致项目实施效益未达预期目标的情况，同时进一步提炼出政策实施的经验和做法以及下一步政策需要改进的方向。

（2）比较法。通过对比分析项目实施前后的差异，了解项目实施的成效；对比分析项目申报情况与项目完成情况，评价项目是否按照计划完成，项目实施进度是否滞后；通过对比分析专项经费的具体使用方向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评价资金使用是否合规等。

（3）公众评判法。通过对受益群众开展问卷调查的方式，调查受益群众对项目的实施情况和成效等。

4. 绩效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计划标准和行业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1）计划标准。对公厕管护数量和村庄保洁员数量均采用计划标准。

（2）行业标准。对于公厕管护卫生标准和村庄保洁标准均采用行业标准。

5. 绩效评价抽样

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共涉及 20 个社区，54 座公厕和 222 个村庄保洁员，拨付社区资金共计 472.32 万元，由于项目涉及范围较广，实施内容较多，考虑项目类型全覆盖、项目涉及资金量等因素，本次对板桥社区、花箐社区、乌西社区、云瑞社区、矣纳社区和兔耳社区 6 个社区进行实地评价，抽样社区数量占 20 个社区总数量的比例为 30%，抽样资金为 160.80 万元，占拨付社区总资金的 34.04%，具体抽样情况如表 1。

表 1：抽样情况明细表

序号	社区名称	金额	抽样占比
1	花箐社区	12.60	2.67%
2	乌西社区	19.68	4.17%
3	云瑞社区	20.4	4.32%
4	矣纳社区	28.32	6.00%

序号	社区名称	金额	抽样占比
5	兔耳社区	36.12	7.65%
6	板桥社区	43.68	9.25%
抽样社区合计		160.80	34.04%
拨付社区资金总计		472.32	100.0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实施方案阶段

2022年4月-5月，根据空港住建局提供的相关资料，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调查问卷、工作底稿等，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调查问卷征求空港住建局的相关意见，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绩效评价指标和调查问卷。

2. 实地评价阶段

2022年6月-2022年7月，根据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实地评价。

3. 报告阶段

2022年8月，根据前期调研、现场评价及问卷调查取得的资料，综合各类资料分析、调研情况等，按照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征求相关方意见，根据相关方意见完善绩效评价报告，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7.08 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 2。

表 2：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1.90	79.33%
过程	20	16.25	81.25%
产出	35	28.93	82.66%
效益	30	30.00	100.00%
合 计	100	87.08	87.08%

经评价，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按照计划完成管养维护公厕，一季度管养维护公厕 63 座，二、三、四季度管养维护公厕 64 座；对 20 个社区 222 个村庄保洁员进行补助。通过项目的实施，抽样社区管护公厕免费开放，公厕环境卫生干净整洁，为周边群众带来便利；村内公共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改善社区环境。受益对象满意度为 100%。但实地评价中也发现存在既定补助标准与实际补助标准不一致、绩效目标不完善、未按照规定开展绩效考核的问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总体实现情况良好，10 个绩效指标中 9 个指标已完成预期目标，1 个指标未完成预期目标，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较好。具体情况

详见表 3。

表 3：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公厕数量	一季度 54 座，二、三、四季度 52 座	完成	一季度 63 座，二、三、四季度 64 座
		村庄保洁员补助人数	222 人	完成	222 人
		村庄保洁覆盖范围	20 个社区	完成	20 个社区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发放合规性	合规	未完成	实际补助标准与既定补助标准不一致
		补助对象发放合规性	合规	完成	合规
		公厕管理情况	①是否专人负责清洁卫生； ②是否对公厕设施进行维护。	完成	①抽样公厕均由专人负责清洁卫生； ②抽样公厕均对公厕设施进行维护。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厕免费开放	免费开放	完成	抽样地区公厕免费开放
		公厕清洁程度	干净整洁	完成	抽样地区公厕均干净整洁
		村内环境卫生情况	干净整洁	完成	抽样地区村内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完成	100%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决策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1.90 分，得分率为 79.33%。主要从项目设立、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反映专项资金前期决策的规范性。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1. 项目设立规范性

2020年8月21日空港住建局向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报送《关于空港经济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请示》，经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2020年第11次专题会议审议，会议原则同意空港经济区住建局关于空港经济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相关事宜，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2. 绩效目标

根据项目申报书，2021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为“结合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和社区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实施政策及补助方案，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加强考核和检查工作，从根本上解决垃圾积存、卫生死角等问题，从而实现城乡环卫保洁全覆盖”，设定的绩效目标不完整。空港住建局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绩效指标，但也存在绩效指标不完整，绩效指标值不明确、与目标任务数不对应的情况。

3. 资金投入

2021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预算申报金额为535.80万元，预算内容与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测算依据充分，但也存在预算时按照公厕管护数量71座测算经费，实际需要管护公厕数量为54座，差异较大的情况。空港住建局分配资金时按照公厕管养维护数量和村庄保洁员人数进行

分配资金，资金分配合理。

（二）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过程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为 16.25 分，得分率为 81.25%。主要从组织实施和资金管理两个层面反映专项资金执行过程的规范性。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1. 组织实施

一是制定了《空港经济区社区环境卫生考核办法（试行）》（云空港住建通〔2021〕6 号），对考核对象、考核内容、考核方式、考核评分、考核结果及奖惩办法等进行了明确，为项目考核提供制度支撑。

二是空港住建局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至 6 月 2 日对部分社区环境卫生和公厕管理进行了抽查检查，对项目实施情况开展过程管理。

三是空港住建局开展了绩效自评，并提供了绩效自评报告，但未对保洁员开展绩效考核，并根据考核情况分配保洁员工资。

2. 资金管理

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预算批复为 535.80 万元，到位资金为 535.8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使用资金为 419.04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78.21%。抽样社区到

位资金为 160.80 万元，使用资金为 118.58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73.74%，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公厕管养维护人员工资和村庄保洁员工资。

（三）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分值 35 分，评价得分 28.93 分，得分率为 82.66%。主要从项目实施内容和质量进行考核。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1. 任务完成情况

一是公厕管护情况。根据各社区报送资料和实地评价情况，2021 年 1 季度计划对白汉场社区、阿底社区、上对龙社区、小哨社区、云桥社区等 19 个社区 54 座公厕进行管护，实际管护公厕为 63 座；2021 年 2 季度、3 季度、4 季度计划管护公厕为 52 座，实际管护公厕为 64 座。抽样社区计划管护公厕 15 座，实际管护公厕 18 座。具体情况如表 4。

表 4：公厕管护任务完成情况表

社区名称	计划管护公厕数量	实际管护公厕数量	完成率
花箐社区	2	2	100%
乌西社区	3	6	200%
云瑞社区	2	2	100%
矣纳社区	4	4	100%
兔耳社区	4	4	100%
合计	15	18	120%

二是村庄保洁员完成情况。根据各社区报送资料和实地评价情况，2021 年计划对 222 个村庄保洁员进行补助，实际 20

个社区村庄保洁员人数为 222 人；6 个抽样社区村庄保洁员计划人数为 80 人，实际人数为 79 人，完成率为 98.75%。具体情况如表 5。

表 5：村庄保洁员任务完成情况表

社区名称	村庄保洁员计划补助数量	村庄保洁员实际人数	完成率
板桥社区	28	27	96.43%
花箐社区	5	6	120.00%
乌西社区	8	8	100.00%
云瑞社区	10	9	90.00%
矣纳社区	12	12	100.00%
兔耳社区	17	17	100.00%
合计	80	79	98.75%

2. 产出质量

一是补助标准合规性。根据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第 11 次专题会议纪要，集镇片区（板桥社区）公厕和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每座每年补助 30000 元，小组公厕每座每年补助 20000 元；对 20 个社区 98 个小组每个小组补助 36000 元/年，但实际补助标准与上述既定标准不一致。

二是补助对象合规性。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补助对象为公厕管护经费和村庄保洁员工资，补助对象合规。

三是抽样社区公厕均安排专人负责清洁卫生，公厕设施完好，未发现损坏的情况。

（四）效益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主要通过实地评价和问卷调查了解项目实施的成效和受益对象满意度等反映项目综合效益。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通过项目的实施，抽样社区管护公厕免费开放，公厕环境卫生干净整洁，为周边群众带来便利；村内公共卫生环境干净整洁，改善社区环境。受益对象满意度为 100%。

五、存在的困难、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既定补助标准与实际补助标准不一致

根据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第 11 次专题会议纪要，集镇片区（板桥社区）公厕和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每座每年补助 30000 元，小组公厕每座每年补助 20000 元；对 20 个社区 98 个小组每个小组补助 36000 元/年，但空港住建局实际对所有管护公厕按照 24000 元/座/年标准进行补助，对每个村庄保洁员按照 1300 元/人/月的标准进行补助，实际补助标准与既定补助标准不一致。同时部分社区实际兑付的公厕管养人员工资和村庄保洁员工资与上述补助标准也存在差异，如花箐社区朱沙箐小组村庄保洁员工资为 700 元/人/月，兔耳社区村庄保洁员和公厕管养人员工资均为 650 元/人/月。

（二）绩效目标不完善

一是绩效目标不完整。根据项目申报书，2021 年空港经济

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为“结合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和社区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实施政策及补助方案，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加强考核和检查工作，从根本上解决垃圾积存、卫生死角等问题，从而实现城乡环卫保洁全覆盖”，绩效目标不完整，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未全面体现。

二是绩效指标不完整。根据项目申报书，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数量指标仅设置“管理公厕数量”，未设置村庄保洁员补助数量指标；质量指标仅设置为“保洁率”，未设置公厕管护质量指标。

三是部分绩效指标值不明确、不对应。根据项目申报书，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项目设置的质量指标“保洁率”指标值为“85%”，时效指标“清扫及时率”指标值为“及时清扫”，上述绩效指标值不明确；社会效益指标“是否有效辖区提升人居环境”指标值为“0%”，设定的指标值与指标名称不对应。

（三）未按照规定开展绩效考核

根据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第 11 次专题会议纪要，各居民小组保洁员工资采取考核合格财政给予补助的方式，由空港住建局测算后纳入预算，但空港住建局未对村庄保洁员进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作为财政补助的依据之一。

六、建议

（一）加强项目前期调研、制定合理补助标准

加强对项目的前期调研，对需要管护的公厕历年实际支出、村庄保洁员工资进行调研，制定出合理的补助标准，补助标准按照规定流程报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进行审批，审批通过的补助标准不得擅自更变，如需变更需按照规定流程进行审批。

（二）加强绩效目标基础管理工作

一是建立完善的绩效目标审核机制。每年预算申报前按照财政预算编制要求对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对于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及时修改、完善，并将绩效目标作为部门项目遴选排序、安排部门预算申报资金的重要依据。

二是提高绩效目标编制人员水平。对编制绩效目标的人员进行培训，明确编制绩效目标审核的要求，并提供绩效目标编制模板，加深编制人员对绩效目标的理解，掌握编制方法，规范填写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指标值、度量单位、指标类型等，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三）加强项目管理、强化结果应用

严格按照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第 11 次专题会议纪要的要求，对村庄保洁员开展绩效考核，并强化绩效考核结果应用，对考核合格的村庄保洁员进行财政补助。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无。

-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 资金使用情况表
 3. 调查问卷结果汇总表
 4.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部门）
 5.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2021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15分)	项目设立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0.6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6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6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6分； ⑤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0.6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0.5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如：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得0.5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	2	
决策 (15分)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0.2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得0.6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6分，否则不得分； ④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6分，否则不得分。	1.4	设定的绩效目标不完整，未能完整反映项目实施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绩效指标已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数量指标仅设置“管理公厕数量”，未设置村庄保洁员数量指标；质量指标“保洁率”、时效指标“清扫及时率”绩效指标值不明确；社会效益指标“是否有效辖区提升人居环境”，指标值为“0%”，与绩效指标不匹配。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	2.5	预算时按照公厕管护数量71座测算经费，实际需要管护公厕数量为54座，差异较大。
		资金配置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过程 (20分)	组织实施 (11分)	管理制度建立	4	反映考核制度的制定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考核制度； ②考核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考核制度，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考核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否则不得分。	4	
		监督检查	4	反映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建局对保洁和公厕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评价要点：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建局对保洁和公厕实施情况是否开展检查。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建局对保洁和公厕实施情况开展检查，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00	
		绩效管理	3	反映项目主管部门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主管部门是否开展绩效自评； ②是否开展保洁员绩效考核，并根据考核情况分配保洁员工资。	①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开展保洁员绩效考核，得1分；根据考核情况分配保洁员工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未开展保洁员绩效考核。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9分)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100%时，得3分； ②资金到位率<100%时，得分=资金到位率*3分，资金到位率低于60%时，不得分。	3.00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①预算执行率≥100%时，得3分； ②预算执行率<100%时，得分=预算执行率*3分。	2.25	汇总到位资金为535.80万元，使用资金为419.04万元，资金使用率为78.21%；抽样到位资金为160.80万元，使用资金为118.58万元，资金使用率为73.74%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得1分，否则不得分； 若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项指标得0分。	2.00	1. 云瑞社区存在将保洁员补助资金、公厕管护补助资金用于其他支出的情况，如2021年3月11号凭证支付2021年2月聘用人员工资，其中使用保洁员补助资金支付13100元，公厕管护补助资金支付3100元，但实际2021年2月保洁员实际支出为11400元，公厕保洁员支出为1400元，资金用于支付其他聘用人员工资； 2. 免耳社区存在将保洁员补助资金用于支付公厕管护人员工资的情况。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7分)	管护公厕数量	5	反映补助公厕的数量是否达到预期。	评价要点： 管护公厕数量是否达到计划数量。	管护公厕数量达到计划，得满分；否则按照完成率计算得分。	5.00	抽样社区公厕计划管护数量为15座，实际管护18座。
		村庄保洁员补助人数	8	反映村庄保洁员的补助人数是否达到预期。	评价要点： 村庄保洁员人数是否达到222人。	村庄保洁员人数达到计划人数，得满分；否则按照完成率计算得分。	7.93	抽样地区村庄保洁员计划补助人数为80人，实际人数为79人。
		村庄保洁覆盖范围	4	反映村庄保洁的覆盖情况。	评价要点： 村庄保洁是否覆盖20个社区。	村庄保洁覆盖本社区，得4分，否则不得分。	4.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产出 (35分)	产出质量 (18分)	补助标准发放合规性	6	反映补助标准的发放情况。	评价要点： 补助标准发放是否合规。	①集镇片区（板桥社区）公厕和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每座每年补助30000元，小组公厕每座每年补助20000元，得3分，发现一例不符合规定扣0.5分，扣完为止； ②村庄保洁员：对20个社区98个小组每个小组补助36000元/年，得3分，发现一例不符合规定扣0.5分，扣完为止。	0.00	实际补助标准与既定补助标准不一致。
		补助对象发放合规性	8	反映补助对象发放的情况。	评价要点： 补助对象发放是否合规。	①公厕管护补助对象为54座范围内的公厕，得4分，发现一例不符合规定扣0.5分，扣完为止； ②村庄保洁员补助对象为20个社区的村庄保洁员，得4分，发现一例不符合规定扣0.5分，扣完为止。	8.00	
		公厕管理情况	4	反映公厕管理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专人负责清洁卫生； ②是否对公厕设施进行维护。	①专人专厕负责清洁卫生，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对公厕设施进行维护，得2分，否则不得分。	4.00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22分)	公厕免费开放	4	反映公厕的收费情况。	评价要点： 管护范围内的公厕是否免费开放。	管护范围内的公厕免费开放，得满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4	
		公厕清洁程度	8	反映公厕卫生环境状况。	评价要点： 公厕内外部环境是否干净整洁。	公厕内外部环境干净整洁，得满分，否则每发现一处脏乱的现象，扣0.5分，扣完为止。	8	
		村内环境卫生情况	10	反映村内环境卫生状况。	评价要点： 村内环境卫生是否干净、整洁，杜绝“脏、乱、差”。	村内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杜绝“脏、乱、差”，得满分，否则每发现一处乱堆垃圾的现象，扣0.5分，扣完为止。	10	
	满意度 (8分)	受益群众满意度	8	反映受益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 受益群众对公厕管护和村内环境卫生的满意程度。满意度=公厕管护满意度*40%+村内环境卫生满意度问卷*60%	①满意度≥90%，8分； ②90%>满意度≥80%，得6分； ③80%>满意度≥60%，得4分； ④满意度<60%，得0分。	8.00	
合计			100				87.08	

附件3

2021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结果汇总表

问卷类型		公厕使用对象		社区居民	
		份数	占比	份数	占比
有效问卷	满意问卷	31	100.00%	29	100.00%
	不满意问卷	0	0.00%	0	0.00%
	合计	31	100.00%	29	100.00%
满意度		100.00%		100%	

附件 4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1 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评价实施 中介机构	云南云岭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 电话	袁芳 18208845672
被评价单位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联系人及 电话	李思思 14787802130
被评价单位 意见	无意见		
被评价单位 签章确认	被评价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李思思 2022 年 8 月 27 日		

注：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附件5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填表时间：2022年8月27日

报告名称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1年空港经济区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征求意见稿）		
预算部门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中介机构	云南云岭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部门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无意见。			